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547　　公司简称:山东黄金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0元(含税,下同),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4,609,929,525.00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829,787,314.5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已于2025年10月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467元,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为每10股派发3.5467元,合计1,635,003,704.63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扣除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8.63%。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东黄金	600547	无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山东黄金	178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毅	张如英
联系地址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2503号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2503号
电话	0531-67710376	0531-67710376
传真	0531-67710380	0531-67710380
电子信箱	hj600547@163.com	hj600547@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情况

黄金行业的发展始终与复杂多变的全球局势深度关联。2025年,受地缘政治冲突不确定性增强、美元信用遭到削弱等多重因素影响,市场避险情绪上升、全球去美元化交易升温,黄金的战略价值和金融属性更加凸显。多国央行继续增持黄金储备,黄金投资需求强劲增长,国内外黄金价格屡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风险加剧。一方面,美国通过高关税等手段向各国施压,导致全球经贸秩序重构、国家间战略对抗升级;乌克兰局势也持续胶着,中东乱局反复动荡。另一方面,美国债务风险不断攀升,美联储独立性被干扰导致货币宽松预期增强,美元资产信用进一步下降。

报告期内,黄金价格呈现大幅上涨走势。2025年,国际现货金价最高价4550美元/盎司,最低价2614美元/盎司,最大波幅达1936美元/盎司,年末收盘于4318美元/盎司,较上年末收盘价2624美元/盎司上涨约65%。国内上海黄金交易所Au(T+D)合约最高价1017.19元/克,最低价618.42元/克,最大波幅达398.77元/克,年末收盘于974.39元/克,较上年末收盘价614.82元/克上涨约58%。

报告期内,全球黄金总需求量小幅增长但国内黄金消费需求回落。世界黄金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全球黄金总需求量达5002吨,同比增长约0.81%;全球央行购金量达863吨,购金规模仍处于历史相对高位,其中:中国人民银行全年累计增持黄金26.75吨,黄金储备达2306.32吨。中国黄金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黄金消费量950.096吨,同比下降3.57%,其中:黄金首饰363.836吨,同比下降31.61%;金条及金币504.238吨,同比增长35.14%;工业及其他用金82.022吨,同比增长2.32%。

报告期内,国内交易所黄金交易总额均同比大幅上升。中国黄金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上海黄金交易所全部黄金品种累计成交量单边3.14万吨,同比上升1.02%;累计成交额单边24.93万亿元,同比上升43.89%;上海期货交易所全部黄金期货期权累计成交量单边14.22万吨,同比上升56.10%;累计成交额单边88.97万亿元,同比上升11.93%。

(2)国内黄金产量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黄金产量同比继续增长。中国黄金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国内原料产金381.339吨,同比增加4.097吨,同比增长1.09%;进口原料产金170.681吨,同比增加13.817吨,同比增长8.81%;国内原料和进口原料共计生产黄金552.020吨,同比增加17.914吨,同比增长3.35%。

2025年,我国大型黄金集团境外黄金产量稳步增长,实现矿产金产量约90吨,同比增长25%。

(3)山东黄金所处的行业位置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黄金生产商之一,黄金资源储量丰富。公司积极开展探矿增储和并购整合工作,通过生产系统优化、科技创新,强化技术管理等措施,黄金资源量及产量持续提升。根据中国黄金协会数据,公司2024年矿产金产量、实现净利润在全国黄金矿业公司中排名第2位;公司控股的山金国际2024年矿产金产量在全国黄金矿业上市公司中排名第6位,2024年实现净利润在全国黄金矿业上市公司中排名第4位。

2025年,公司矿产金产量48.89吨,同比增加2.72吨,增幅5.89%;年产黄金1吨以上的境内外矿山达到13家。其中:境内矿山合计产金36.31吨,同比持平,持续保持国内黄金矿业上市公司境内矿山产金的龙头地位;境外矿山合计产金12.58吨,同比增长60.20%,约占大型黄金集团境外矿产金总量的13.98%,持续巩固了山东黄金在黄金行业的优势地位。

2.2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批准许可范围内的业务主要为:黄金及有色金属的勘查、开采、选冶、销售,黄金矿山专用设备、建筑装饰材料(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标准金锭、投资金条、合质金和银锭等。

公司所辖矿山企业分布于中国山东、福建、内蒙古、甘肃、新疆、吉林、黑龙江、青海、云南等地以及南美洲阿根廷、非洲加纳、纳米比亚等国家。形成了集黄金勘查、采矿、选矿、冶炼、黄金产品深加工和销售、矿山装备制造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条,并拥有行业领先的科技研发体系,以及矿业投融资支撑平台。

2.3 经营模式

(1)机械化、规模化生产运营

公司矿山采用分散采选、集中冶炼的生产模式,采掘设备机械化、大型化,运输、提升系统等自动化,选矿工艺先进化、智能化,实现黄金资源规模化、集约化、机械化开采。主力矿山采矿机械化作业率达66%以上,铲装和运输机械化作业率达到100%,主要固定设施自动化率达到96%以上。2025年,公司加快推进探矿增储和项目建设,积极推动包括焦家金矿、新城金矿、三山岛金矿在内的胶东地区世界级黄金生产基地建设以及纳米比亚Osino公司双子山金矿项目建设;加快推动卡蒂诺纳穆蒂尼金矿、昶泰矿业这六产进程。

(2)精益化运营管控

为深化精益化运营管控,公司牢固树立"全员参与、协同高效、持续改善"的精益管理理念,系统性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与成本控制水平,推动运营效率全面增长。通过强化从采购、生产到管理与供链的全产业链精益协同,致力于构建业务紧密衔接、流程顺畅高效的一体化运营体系。全面推行"地质、测量、采矿、选矿、冶炼"全流程系统化管控模式,深化技术与管理、生产与经营的融合,实现运营效率与经济效益同步提升。2025年,矿业企业持续开展生产系统优化工作,完成相关投资约25.30亿元,实施工程量6.73万米,通过优化组织与工艺,实现年度综合增效约1亿元。

(3)科技创新驱动

公司坚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高度重视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围绕黄金行业当前发展急需解决的关键共性技术难题,不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2025年荣获省级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荣获中国黄金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颁发的科学技术奖3项,牵头或参与制订各类标准9项,在研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达9个。自主研发的2项技术成果,凭借卓越的创新性与行业领先性,成功入选《2025年度山东省首台(套)技术装备及关键核心零部件企业及产品名单》。依托三超深竖井透明凿井智能协同施工关键理论与技术,公司成功建成三山岛金矿2,000米深副井,为业洲第一深大直径竖井。成为中国黄金行业深地开采的新里程碑。

(4)安全绿色发展

公司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提速推进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进程,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公司坚持将绿色低碳发展理念融入矿业开发利用全过程,建立健全绿色矿山建设长效管理机制,修订绿色矿山(勘查、工厂)建设管理办法及建设标准规范,提升建设标准,树立行业标杆。2025年"鑫汇公司浮选尾砂回填黑羊山项目"正式列为山东省首批且唯一一个尾矿利用方面的大宗固废回填试点项目,实现了尾砂综合利用难题的关键突破。三山岛金矿等7家单位荣获市级"无废矿山""无废工厂"称号,为全面推动公司绿色高质量发展奠定有力保障。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70,374,158,329.33	160,659,954,188.36	6.05	134,599,262,00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899,269,631.44	37,797,504,973.11	18.79	33,084,950,645.55
营业收入	104,287,391,583.12	82,517,993,538.30	26.38	59,275,274,514.67
利润总额	9,088,707,970.47	5,682,195,779.73	59.95	3,563,084,35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9,393,120.72	2,951,551,189.32	60.57	2,327,750,54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93,016,202.63	2,991,496,941.24	66.91	2,213,428,33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92,754,843.56	13,339,797,529.06	61.12	6,848,761,65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9	10.85	增加4.74个百分点	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0.57	64.91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0.57	64.91	0.4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935,464,215.71	30,830,431,139.97	27,017,278,703.76	20,504,217,52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6,208,555.63	1,781,949,305.30	1,147,985,784.92	783,249,47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30,372,641.13	1,779,129,937.70	1,135,259,308.18	1,048,254,31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6,194,197.91	7,976,706,266.73	4,693,114,982.87	6,296,739,396.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6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6,5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874,337	1,621,443,588	35.17	0	质押	123,892,247	国有法人
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0	268,372,049	5.8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108,834,732	2.36	0	无	0	国有法人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02,941,860	2.2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36,536,111	995,343,823	21.59	0	无	0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173,924	99,446,707	2.16	0	无	0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6,406,600	33,994,988	0.74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7,047,187	33,342,802	0.72	0	无	0	其他
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	0	31,467,157	0.6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090,672	30,463,450	0.66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85,423	29,846,932	0.65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备注:2023年4月,黄金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0,000,000股A股股票划转至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质押专户,为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A股账户持有1,621,443,588股,包括通过自身账号持有1,497,551,341股,通过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123,892,247股,截至12月末,债券持有人累计换股6,107,753股。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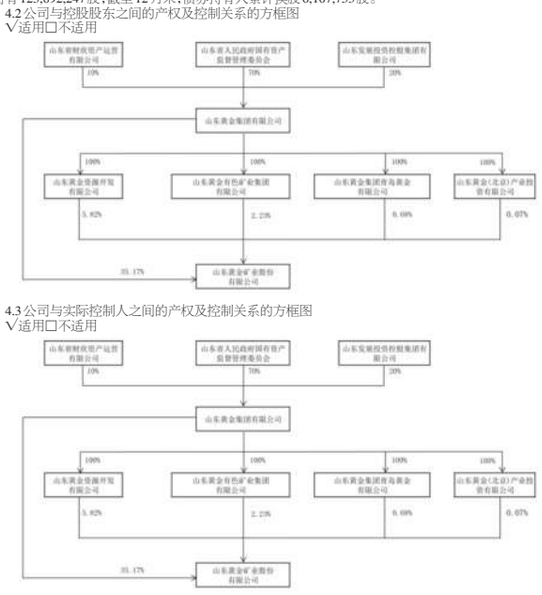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鲁金KY01	240265	2026-11-17	20	3.19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鲁金KY02	240334	2026-11-27	20	3.22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鲁金K1	240785	2029-03-27	20	2.80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4鲁金K3	241624	2027-09-12	10	2.12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鲁金K4	241625	2034-09-12	10	2.50

注1: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债券。

注2: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债券。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支付自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17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年付息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支付自2024年11月27日至2025年11月26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2025年付息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支付自2024年3月27日至2025年3月26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5年付息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支付自2024年9月10日至2025年9月9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25年付息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支付自2024年9月10日至2025年9月9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25年付息公告》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2.21	63.54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993,016,202.63	2,991,496,941.24	66.91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6	0.19	36.84
利息保障倍数	5.71	3.71	53.9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矿产金产量48.89吨,同比增加2.72吨,增幅5.89%。主要原因是:国外矿山产量同比增加4.73吨,增幅60.20%;国内三山岛金矿、金洲公司、归来庄矿业生产接续工程取得突破,生产能力得到提升;玲珑金矿的玲珑矿区复工复产,产能得到进一步释放;昶泰矿业技术改造推动产能释放;金川矿业、黑河洛克因入选品位提高,产量增加。

主要矿山2025年黄金产量

单位名称	持有权益	矿产金(千克)	权益产金(千克)
三山岛金矿	100%	7171	7171
焦家金矿	100%	5550	5550
玲珑金矿	100%	2219	2219
新城金矿	100%	4700	4700
蓬莱矿业	100%	300	300
沂南金矿	100%	390	390
鑫汇公司	100%	701	701
莱西公司	100%	318	318
金洲公司	100%	1469	1469
归来庄矿业	70.65%	810	572
赤峰柴矿	73.52%	1161	853
福建鼎鑫金矿	90.31%	173	156
西和中宝金矿	70%	1057	740
金川矿业	100%	2355	2355
昶泰矿业	70%	300	210
青海大柴旦	26.00%	3126	813
吉林板庙子	27.45%	2251	618
黑河洛克	28.89%	2261	653
国内合计		36311	29788
贝拉德罗金矿	50.00%	7157	7157
卡蒂诺	85.00%	5424	4610
国外合计		12580	11767
公司总计		48892	41555

附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于归来庄金矿、赤峰柴矿、福建鼎鑫金矿、西和中宝金矿、昶泰矿业分别拥有70.65%、73.52%、90.31%、70%、70%的权益;公司持有山金国际28.89%权益,山金国际持有青海大柴旦、吉林板庙子、黑河洛克的权益分别为90%、95%、100%;公司持有贝拉德罗金矿50%权益(公司按照50%比例对贝拉德罗金矿产量进行并表,上述表中该矿的矿产金产量已经按照50%计算);公司于卡蒂诺公司拥有100%权益,卡蒂诺公司拥有子公司卡蒂诺纳穆蒂尼矿业有限公司及卡蒂诺加纳有限公司85%的权益。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董事长:韩耀东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6-011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6年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主要包括黄金、白银等贵金属期货、远期和期权等,以及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的外汇期货、远期和期权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24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1,12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　金融机构授信	
交易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3月26日,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2026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始终以降低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和风险为目标,将风险控制摆在第一位,但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依然会存在操作风险、市场风险、资金风险、信用风险等其他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以黄金开采为主业,拥有勘探、采矿、选矿、冶炼(精炼)和黄金产品深加工、销售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产品有黄金、白银等,产品价格的变动会给公司经营效益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为降低商品价格及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和风险,保障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公司及子公司拟在遵守国家政策、法规的前提下,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按照生产经营计划,使用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授信等,围绕主营业务开展商品期货、远期、期权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提升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2026年拟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预计不超过11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占用的保证金及金融机构授信额度预计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使用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使用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具体如下:

1.自产黄金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预计不超过5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占用的保证金及金融机构授信额度预计不超过11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

2.其他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预计不超过59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占用的保证金及金融机构授信额度预计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董事会,已单独授权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山金国际")及山金国际的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为:山金国际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6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且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的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80)。山金国际董事会及股东会已通过相关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审议。

本公告所指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实施主体不包含山金国际及山金国际子公司,本次预计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和占用的保证金额度不包含山金国际及山金国际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用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以及商业银行、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场内交易: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业务需求,拟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纽约金属交易所等合法交易所开展场内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

2.场外交易: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衍生品交易经营资质的商业银行、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风险管理公司(非关联方机构)开展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由于场外衍生品交易相较于场内具有交易时间长、灵活度高、可以使用投信开展交易等优势,和公司在场内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形成有效的互补,在保障业务有效开展的同时,可降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对公司流动资金的占用。

3.境外交易:公司在海外有自产黄金及白银,由于境内外黄金、白银市场存在价格差异,境内交易所相关品种无法满足公司境外业务的需求,为降低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和风险,公司部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拟在境外开展。

4.交易品种:公司主要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与公司产品同类的流动性较强的交易品种。主要包括黄金、白银等贵金属和外汇。

5.交易工具:期货、远期、期权等。

(五)交易期限

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自股东会批准后生效。

二、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2026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以实体业务为背景,在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下,以降低价格、汇率波动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和风险为目标,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的期货和衍生品,通过境内外合法场内交易所和具有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套期保值交易,将风险控制摆在第一位,不以套期保值为名开展投机交易。但业务开展过程中依然会存在一定风险:

1.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交易系统故障或人为操作失误而产生风险。

2.市场风险:因期货和衍生品市场行情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出现期货或衍生品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不一致的现象,导致套期保值有效性降低或失效,影响套期保值效果。

3.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遇交易所大幅提高交易保证金或行情持续向不利于公司持仓方向变动,公司需及时补充交易保证金或结算准备金,可能会给公司带来资金流动性风险;公司所持合约可能因交易保证金不足或追加不及时,而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4.信用风险:业务开展过程中可能出现交易对手方逐约无法按照约定履行交易,进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自产黄金套期保值管理办法》《大宗贸易业务套期保值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对业务开展原则、组织机构及职责、业务流程、风险管控、信息披露以及保密与档案管理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不断强化公司内控管理。

2.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组织机构,配置了专业的团队,进行专业的研究、决策及交易操作,明确相应人员的职责。同时,公司建立了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障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有效开展。

3.公司严格授权管理,将交易规模、品种、期限严格控制在审批权限内,不得越权超限交易。公司实行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制度,设有专门的清算风控岗位,及时评估套期保值业务运行情况,持续跟踪期货和衍生品价格的变动,确保合理管控资金。

4.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及纽约金属交易所等合法交易场所开展场内交易;场外交易选择的交易对手方是具有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风险管理公司,可以有效规避交易相关的信用风险。

5.公司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业务人员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业务开展情况,发现异常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根据具体情况开启对应的风险预警机制。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旨在充分利用金融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提高公司抵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

2.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在国内外公开市场交易,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流动性强、信用风险小,成交价和结算价可以充分反映期货和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3.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规模及期限与实物的风险敞口相匹配,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具体操作规程,并根据业务可能存在的风险制定了相应的风控措施。公司及子公司具备开展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风险可控,业务的开展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及其指南等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商品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并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体现。公司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暂未适用套期会计核算。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6-007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事务所")。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事务所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续聘信永中和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事务所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事务所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事务所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事务所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信永中和事务所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信永中和事务所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信永中和事务所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信永中和事务所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事务所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事务所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潘素娇女士,200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7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雷永鑫先生,2002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